

证券代码: 300151

证券简称: 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70

债券代码: 123109

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债券代码: 123109
- 2、回售价格: 101.340 元/张 (含息、税)
- 3、回售申报期: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7 日
- 4、回售有效申报数量: 10 张
- 5、回售金额: 1,013.40 元 (含息、税)
- 6、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 2026 年 9 月 24 日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2026 年 9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2 日、2026 年 9 月 3 日、2026 年 9 月 4 日、2026 年 9 月 7 日、2026 年 9 月 8 日、2026 年 9 月 9 日、2026 年 9 月 10 日、2026 年 9 月 11 日、2026 年 9 月 14 日、2026 年 9 月 15 日、2026 年 9 月 16 日、2026 年 9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0)、《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1)、《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2)、《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3)、《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五

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四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关于昌红转债回售的第十五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提示“昌红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昌红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1.340 元/张（含息、税），回售申报期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7 日。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昌红转债”回售申报期已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昌红转债”（债券代码：123109）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 1,013.40 元（含息、税）。公司将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及回售手续费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 2026 年 9 月 24 日。

本次“昌红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股本结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昌红转债”将继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9 日